

评标报告

招标代理项目编号：0692-2420Z3078693

交易中心项目编号：JG2024-7126

项目名称：广州发展佛山市、广州市、揭阳市、天津市区域小微分布式光伏设备集成及开发移交一体化服务

招标人：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07日

评标报告

一、项目简介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组织广州发展佛山市、广州市、揭阳市、天津市区域小微分布式光伏设备集成及开发移交一体化服务（交易中心项目编号：JG2024-7126；招标代理项目编号：0692-2420Z3078693）的公开招标。

招标内容：广州发展佛山市、广州市、揭阳市、天津市区域小微分布式光伏设备集成及开发移交一体化服务；详见用户需求书。

二、招标过程简介

本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开始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网址：<http://ygcg.gzggzy.cn>）、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址：www.gdebidding.com）及广州发展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s://eps.gdg.com.cn>）发布招标公告，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01 月 27 日公开接收投标登记，在投标登记期间共有 6 家单位提交投标登记。

- 1、国源设计院有限公司；
- 2、河南省启源电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 3、(主)天津七道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4、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5、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6、江苏泽宇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本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01 月 27 日发出招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共有 5 家投标单位购买了招标文件，名单如下：

- 1、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2、(主)天津七道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3、江苏泽宇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 4、国源设计院有限公司；
- 5、河南省启源电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0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F新闻发布厅进行开标。

共有4家单位递交了密封投标文件，名单如下：

- 1、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2、(主)天津七道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3、国源设计院有限公司；
- 4、河南省启源电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名单及开标情况见附件1《开标记录表》。

评标开始时间及地点：2025年02月07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22评标室评标。

三、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评委会成员共7人，其中招标人代表2人，在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5人。

四、评标过程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审基本情况如下：

1. 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

1.1. 评审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评委会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1.2. 权重分配：评审满分100分，其中，技术标权重30%，商务标权重20%，经济标权重50%。

2. 评审细则

2.1 资格审查：商务标书中的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完全满足本办法附表1《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通过资格审查，否则不通过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不能参与后续评审。如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资格审查结束，评标委员会应编写资格审查报告。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少于3名时，招标人应依法重新招

标。

经评审，有 4 家投标人通过了资格审查，名单如下：

- 1、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2、(主)天津七道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3、国源设计院有限公司；
- 4、河南省启源电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2《资格审查汇总表》。

2.2 商务、技术标有效性审查：商务标、技术标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本办法附表 2《商务、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通过商务、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 3 名时，招标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经评审，有 4 家投标人通过了商务、技术标有效性审查，名单如下：

- 1、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2、(主)天津七道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3、国源设计院有限公司；
- 4、河南省启源电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3《商务、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

2.3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商务、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含投标报价的算术校核），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本办法附表 3《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其投标文件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 3 名时，招标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可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经评审，共有 4 家投标人通过了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名单如下：

- 1、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2、(主)天津七道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3、国源设计院有限公司；
- 4、河南省启源电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详见附件 4《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

2.4 商务标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商务标详细审查评分标准》对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商务标进行详细审查，评出商务分；投标人商务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总评分的算术平均分（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详见附件 5《商务标得分统计表》。

2.5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标准》的标准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技术标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分；投标人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总评分的算术平均分（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详见附件 6《技术标得分统计表》。

2.6 当通过商务、技术、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量大于 7 家时，商务、技术合计得分【权重后】前 7 名的有效投标人进入后续评审；当通过商务、技术、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为 7 家以下（含 7 家）时，则全部有效投标人进入后续评审。

2.7 经济标评审

2.7.1 评委对经算术校核的含税投标价格进行评审。

2.7.2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商务、技术有效性审查的经济标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经算术复核的中标候选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3）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4）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5）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6）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担保也将不予退还。

详见附件 7《经济标算术复核表》。

2.7.3 经济标得分计算方式（本款所述报价均为经算术校核后的报价）：

2.7.3.1 综合单价【综合单价=一体化服务综合单价报价+首年运维费用综合单价】报价合计（含税）算术平均值为评标价格；

2.7.3.2 评标参考价：当有效投标人数量 ≥ 5 家时，去掉一个最高有效评标价格和一个最低有效评标价格，取剩余进入价格评分的有效评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精确到小数点后3位）为评标参考价。当 $3 \leq$ 有效投标人数量 < 5 家时，取所有进入价格评分的有效评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精确到小数点后3位）为评标参考价。

2.7.3.3 价格评分：当评标价格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100分，评标价格每高于评标参考价1%，扣1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1%，扣0.5分，扣至0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详见附件8《经济标得分统计表》。

2.8 综合得分统计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商务分 \times 商务分权重（20%）+技术分 \times 技术分权重（30%）+价格分 \times 价格权重（50%）”的公式计算上述有效投标文件的综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向招标人推荐前3名有效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总分相同的，报价低的排先；总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技术分较高的排前；总得分、报价与技术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商务分数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总分和报价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按得票高排前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详见附件9《综合得分汇总表》。

五、评标结果

经评标委员会评议，下列投标单位在技术和商务上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通过资格审核，由评委会推荐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结果详见附件10《推荐中标候选人记录表》即：

第一中标候选人：（主）天津七道工程有限公司；（成）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综合得分：71.83

投标价：¥ 3.598 元/Wp

评标价：¥ 3.598 元/Wp

第二中标候选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综合得分：51.59

投标价：¥ 3.605 元/Wp

评标价：¥ 3.605 元/Wp

第三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启源电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综合得分：49.62

投标价：¥ 3.602 元/Wp

评标价：¥ 3.602 元/Wp

广州发展佛山市、广州市、揭阳市、天津市区域小微分布式光伏设备集成及开发移交一体化服务（招标编号：0692-2420Z3078693；交易中心项目编号：JG2024-7126）评标委员会

2025年02月07日

附件：

附件 1 《开标记录表》

附件 2 《资格审查汇总表》

附件 3 《商务、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

附件 4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

附件 5 《商务标得分统计表》

附件 6 《技术标得分统计表》

附件 7 《经济标算术复核表》

附件 8 《经济标得分统计表》

附件 9 《综合得分汇总表》

附件 10 《推荐中标候选人记录表》